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

紀 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96 年 10 月 24 日（週三） 15：10 ~ 17：40

會議地點：野聲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黎校長建球

列席指導：柏駐校董事兼董事會學術小組召集人殿宏【羅麥瑞代】

出 席：汪校牧文麟、陳副校長猷龍【公假】、郭副校長維夏（兼代理全人中心主任）、林副校長思伶【公假】、徐主任秘書傳雄、林代表吉基（中國聖職單位）、鄭代表穆熙（聖言會單位）、武代表金正（耶穌會單位）【缺席】、劉教務長兆明【李佩紋代】、楊學務長南屏、賴總務長振南、李研發長永勳、王院長金陵（文學院）【林梅琴代】、林院長文昌（藝術學院）、江院長漢聲（醫學院）、連院長國珍（理工學院）【許文賢代】、黃院長孟蘭（外語學院）、王院長果行（民生學院）、陳院長榮隆（法律學院）、楊院長銘賢（管理學院）、李院長阿乙（社會科學院）、陳主任德光（進修部）【請假】、吳館長政叡（圖書館）【李明代】、林主任宏彥（資訊中心）、李主任添富（人事室）、蔡主任博賢（會計室）【趙曉英代】、鍾主任蔚玲（宗輔中心）、劉主任錦萍（學輔中心）

列 席：化學系、食營所、商學所、資管系、日文系、宗教系、教育所、經管學程、管研所、應統所、金融所、會計系、學法系【姚孟昌代】、物理系、生科系【崔文慧代】、護理系、公衛系、臨心系【缺席】、呼吸系、崔文慧組長（研發處校發組）、高銀河專員（研發處校發組）、蔣怡蘋組員（研發處校發組）

紀 錄：高銀河、蔣怡蘋

會前祈禱

壹、主詞致詞

校內緊急召開本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的目的，便是為了因應教育部總量政策的改變以及招生名額近日內急需報部之需求。

貳、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因應 97 學年度新設呼吸治療學系學士班招生名額調整」報告案

說 明：

- 一、依據 96.10.15 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60157389 號函，核定本校 97 學年度各學制招生總量數字與 96 學年度完全一致，導致於 95 學年度校內各層級會議通過之本校 97 學年度招生規劃不符規定，必須重新調整。
- 二、為維持本校學士班既有之招生總量(4116)，建議管理學院暫緩企管系(-6)、會計系(-7)、統資系(-7)、貿金系(-7)資管系(-9)減額共 36 名之規劃。
- 三、教育部於 96.06.20 台高(一)字第 0960086735A 號函，核復本校 97 學年度新設呼吸治療學系，第一年招生名額 30 名。經 96.10.19「97 學年度招生總量說明會議」協調後，由護理系、公衛系、臨心系、化學系、物理系、生科系於 97 學年度暫時調整釋出共 28 名招生名額。調整如下：

系所單位	護理	公衛	臨心	化學	物理	生科	總計
異動名額	-14	-4	-5	-2	-1	-2	-28

決議：

97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名額修正一覽

院別	系所	學制	班別	申請	實有名額	97 增減額	協調名額	97 增減額(加權)	決議
醫學院	呼吸治療學系	日	學士	新設	0	28	28	28	97 學年新設 28 名，由下列學士班減額支應，98 學年歸還。
醫學院	護理學系	日	學士	減額	100	-14	86	-14	97 學年暫時減額 14 名借予呼吸系，98 學年回歸。
醫學院	公共衛生學系	日	學士	減額	60	-4	56	-4	97 學年暫時減額 4 名借予呼吸系，98 學年回歸。
醫學院	臨床心理學系	日	學士	減額	60	-5	55	-5	97 學年暫時減額 5 名借予呼吸系，98 學年回歸。
理工學院	化學系	日	學士	減額	120	-2	118	-2	97 學年暫時減額 2 名借予呼吸系，98 學年回歸。
理工學院	生命科學系	日	學士	減額	120	-2	118	-2	97 學年暫時減額 2 名借予呼吸系，98 學年回歸。
理工學院	物理學系物理組	日	學士	減額	60	-1	59	-1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呼吸系，98 學年回歸。
日間學制 小 計						0		0	

第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建議修正「輔仁大學教學研究單位新設及變更審核辦法」各學制之基本規模標準。

說明：

- 一、一方面鑒於教育部總量政策漸趨緊縮，另一方面考量到校內招生名額規劃調整能有其彈性空間，建議下修「輔仁大學教學研究單位新設及變更審核辦法」第七條規定之各學制基本規模標準。
- 二、各學制基本規模之修正建議如下：
 - (一) 日間學士班/進修學士班以單班 50~55 人為基準。
 - (二) 碩士班以單班 10~12 人為基準。
 - (三) 博士班以單班 4~5 人為基準。
 - (四) 碩專班以單班 20~22 人為基準。
- 三、本案若經通過後，超出基本規模之招生名額將可成視為名額調整之彈性空間，未來各系所間之增額、增設或系所整併等各項申請，均可透過校內討論機制進行招生名額之協調。

決議：

- 一、各學制基本規模下限採取分項投票表決，有效票數共 22 票，獲多數票者即為規模下限：
 - (一) 日間學士班/進修學士班以單班 55 人為基準。(50 人：7 票；55 人：12 票)
 - (二) 碩士班以單班 12 人為基準。(10 人：2 票；12 人：16 票)
 - (三) 博士班以單班 5 人為基準。(4 人：1 票；5 人：14 票)
 - (四) 碩專班以單班 25 人為基準。(22 人：0 票；25 人：15 票)
- 二、基本規模可作為日後校內招生名額的彈性協調空間，在不影響學院重點系所及學校特色系所之原則下，由院內先進行名額調整，不足之缺額再由其他學院協調釋出。

第三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97 學年度碩(含碩專班)士、博士班招生名額調整案

說 明：

一、依據 96.10.15 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60157389 號函稿說明，97 學年度總量管制政策大致作出下列限制：

- (一) 日間學制學士班不得調增。
- (二) 不得新增研究所且不得調增碩博士班名額(按日夜間學制分別凍結)。
- (三) 不同學制間名額不得流用，僅可於核定之招生總量內做同學制間的調整。

二、依據 95.03.22 教育部台高字第 0950040120 號函核定本校自 95 至 97 學年度試辦商管專業學院 3 年，每學年核定 30 名招生名額，95 學年度採總量外加，96 學年度起納入總量內計算。

三、針對 96 學年度經管學程招生名額應調回總量名額內辦理一件，由於經管學程為教育部推廣之政策，研發處曾針對 30 名招生名額是否完全由校內吸收此點去電教育部進行確認，當時的教育部承辦人員表示，此 30 名可視為總量擴增，因此本校 96 學年度經管學程招生名額亦採取在原有碩士班總量上擴增的方式進行規劃。

四、依據 95.10.03 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50147577 號函，教育部核定經管學程應納入原有總量內計算，因此校內於 95.10.12 緊急召開「96 學年度總量發展核定招生名額協調會議」。針對超出總量之碩、博士班招生名額，其決議如下：

- (一) 碩士班：經管學程超支 15 名部分由教育所(-1)、日文所(-2)、宗教所(-1)、資管所(-2)、經管學程(-9)協調減額支應。
- (二) 博士班：商研所博士班增額 2 名所需由化學所(-1)及食營所(-1)協調減額支應。

上述二項調整於 97 學年度歸還，並規劃由管理學院學士班之企管系、會計系、統資系、貿金系、資管系協調減額共 36 名予以支應。

五、由於教育部針對全國各大專院校之 97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均採各校 96 學年度之提報數字，並要求各校於 96.10.25 前確認新生招生名額分配後回報教育部。目前本校學士班部分已經協調完畢，碩、博士班部分招生名額因不符合教育部之核定總量，必須重新調整。待調整部分如下：

- (一) 碩士班超支 14 名：因管理學院歸還上述碩士班名額所致(宗教系碩士班於名額歸還後便減額 1 名於宗教系博士班增額所用)。
- (二) 博士班超支 4 名：因化學所、食營所及宗教所增額所致。
- (三) 碩專班缺額 2 名：因宗教系碩專班減額 2 名予宗教系博士班增額所用。

決 議：

- 一、97 學年度碩(含碩專)、博士班招生名額修正一覽如附表。
- 二、教育所於 97 學年度實質釋出 1 名招生名額予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 三、教育所、日文所及宗教所於 96.10.24 會中釋出共 6 名招生名額，不足之 9 名招生名額則由管理學院於 96.10.25 召開院內協調後挪移勻支，詳見附表。

97 學年度碩(含碩專)、博士班招生名額修正一覽

院別	系所	學制	班別	申請	實有名額	97 增減額	協調名額	97 增減額(加權)	決議
管理學院	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日	碩士	減額	15	15	30	30	97 學年增額 15 名，由下列碩士班減額支應，98 學年歸還。
文學院	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	日	碩士	減額	19	-3	16	-6	一、97 學年暫時減額 2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二、97 學年教育所除借出 2 名外，另實質釋出 1 名予經營學程，共計減額 3 名。
外語學院	日本語文學系	日	碩士	減額	20	-2	18	-4	97 學年暫時減額 2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社科學院	宗教學系	日	碩士	減額	16	-1	15	-2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日	碩士	減額	29	-3	26	-6	97 學年暫時減額 3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管理學院	管理學研究所	日	碩士	減額	30	-3	27	-6	97 學年暫時減額 3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管理學院	會計學系	日	碩士	減額	15	-1	14	-2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管理學院	金融研究所	日	碩士	減額	20	-1	19	-2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管理學院	應用統計研究所	日	碩士	減額	22	-1	21	-2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經營學程，98 學年回歸。
管理學院	商學研究所	日	博士	增額	10	2	12	6	97 學年增額 2 名，由化學所、食營所減額支應，98 學年歸還。
理工學院	化學系	日	博士	減額	7	-1	6	-3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商學所，98 學年回歸。
民生學院	食品營養學研究所	日	博士	減額	9	-1	8	-3	97 學年暫時減額 1 名借予商學所，98 學年回歸。
社科學院	宗教學系	日	博士	增額	3	2	5	6	97 學年增額 2 名，由比較所減額支應，98 學年歸還。
外語學院	比較文學研究所	日	博士	減額	12	-2	10	-6	97 學年暫時減額 2 名借予宗教所，98 學年回歸。
社科學院	宗教學系	夜	碩專	維持	為維持本校碩專班招生總量，撤銷宗教所減額決議，97 學年招生名額仍為 30 名。				
日間學制 小 計						0		0	

叁、其他意見

化學系許文賢主任：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曾針對「輔仁大學教學研究單位新設及變更審核辦法」之招生總量分配原則提出討論及建議，因此，經修正之辦法目前卻只經過行政會議討論，研發處是否應重新提案至校務會議整體討論決議之？另外，修正條文應比照校務會議建議項目修訂，不應任意刪除校務會議決議內容。

研發長補充：

研發處於校務會議後仍召開多次會議進行修正討論，校務會議決議之各項參考指標皆於會中充分討論，至於未列入參考指標的項目，多半因其尚未有客觀標準可以統一參考，因此未列入第七條招生總量分配原則中，但是於辦法其他條文內仍然予以文字保留。研發處未來也會針對學術研究成果的量化進行努力，看是否能找到客觀且一致的標準，使研究成果能夠成為碩、博士班名額調整的參考依據。

人事室主任補充：

新修正之大學法中，將過去須經校務會議決議之部份項目決定權修正為相關層級會議，因此，人事室近期也遭遇到不少類似招生名額的問題。針對是否應提至校務會議討論的項目內容，的確有重新檢討檢視之必要。

主席裁示：

- 一、依據新修大學法規定，系所之新設、變更其決定權在於校務會議，但是招生名額並不在此列。
- 二、請人事室及秘書室依據大學法內容，協請法務室共同研究解釋「校務會議」之權限。

肆：臨時動議（無）

會後祈禱

散會：下午 5 時 40 分